

广州市增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广州市增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0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6个部分。

一、总体情况

2020年，广州市增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广州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要求，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面推进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深入拓展信息公开渠道，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全面提升。

一是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领导。局主要领导亲自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定期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汇报，审定重要政务公开文件；成立以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办公室、宣传

工作等领导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配备4名兼职工作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局党组明确办公室分管领导具体抓政务公开工作，列入工作分工并对外公布。

二是进一步推进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工作。2019-2020年度，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54条，其中，通过区政府网站公开信息95条，通过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13条；我局积极通过退役军人微信工作群等载体，采取多种方式公开各类有关优抚、安置等政策及相关信息43条；依申请公开依法规范，在政府网站发布了增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建立了区三级舆情工作网络，安排专人负责本单位的舆情信息收集、采写和上报工作，遇有突发事件，及时到现场了解情况，随时进行研判，掌控舆论的主导权和话语权。从舆情工作机制实行以来，共实时跟踪处理舆情33单。

三是进一步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做好“放管服”改革信息公开，逐步对涉及我局的政务服务事项进行调整完善；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单位年底对不予公开的信息和文件进行全面自查，梳理不予公开项目目录，对发现应当公开而未公开的信息及时公开；稳步推进平台建设，建立退役军人工作政务微信群，及时公开各类有关优抚、安置等政策及相关信息；建立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机制，对负责政府信息公开人员进行集中培训，确定

政府信息公开范围，明确机关各科室、局属单位权责，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进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6	0	530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	3510000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存在差距：一是主动公开的自觉性、规范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决策事项征集和听取公众、专家意见以及政策解读等工作刚刚起

步，经验有待进一步积累；三是舆情回应处置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舆情处置针对性、时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

针对以上问题，我局将进一步增强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采取以下改进措施：

一是强化管理，明确部门职责。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进一步明确各科室在政务公开工作中的职责，建立严格的责任制。依照“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进一步梳理完善我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政务公开标准目录，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建设。

二是回应关切，拓展公开内容。积极推进通过政府信息公开让公众更大程度参与政策制定和社会治理，大力推进重要政策解读和政策制定工作同步考虑、同步安排，提高解读的针对性、科学性、可读性和权威性，加强重大政务舆情回应工作，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的退役军人权益保障问题。

三是加强培训，深化提高认识。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通过开展“业务大学习、能力大提升”培训，结合工作实际，组织专题学习。领导干部积极发挥示范促学的作用，主动带头深入学习，切实增强公开意识，全面提升舆情应对能力。充分利用网站、微信、电子显示屏等多种媒介渠道，扩大宣传覆盖面，营造学习全员化、宣传全渠道的浓厚氛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请登录增城区政府网站：

<http://www.zc.gov.cn/>

广州市增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1月14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